

## 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以电话等形式发出，并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 11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由董事长章贤春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1、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金通科技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杭州金通

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关于对股票发行方案进行修订的公告》、《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 2017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第二次修订）》。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的规定，公司对股票发行方案中“二、发行计划”之“（八）募集资金用途”之“3、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修订，该修订系对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最新情况进行更新，不构成重大事项调整。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修订不构成重大事项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一）《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 月 29 日